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招商银行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感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招商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协商一致，决定自2023年7月12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招商银行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费率优惠内容

自2023年7月12日起，投资者通过招商银行手机银行、网银和网点柜台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上述适用基金，享有基金申购费率1折优惠，即实际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1，原申购费率为基金申购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适用基金为基金申购费率参见各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二、费率优惠期限

以招商银行官方网站公告为准。

三、活动产品范围

基金名称	代码
长盛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039

二、重要提示

1. 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定投手续费、不包括各基金的后续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也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2. 投资者在招商银行办理上述基金投资事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招商银行的有关规定。

3. 投资者若对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相关业务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7月10日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3年7月7日，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上证上[再融资]〔2023〕467号）（以下简称“《落实函》”）。上交所对公司提交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核，审核中心会议讨论形成审核意见并予以反馈，具体落实要求如下：

“结合行业及企业具体情况，对产品的销售、采购价格变动情况，各项研发支出内容、资产减值情况等，说明公司报告期内毛利率、扣非归母净利润下降、2022年扣非亏损的具体原因。（2）结合公司各项业务特点、生产及验收周期、客户信用政策等，说明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部分应收账款账龄较长的原因，是否存在逾期未回款情况及后续回款情况，应收账款减值计提是否充分。请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公司针对《落实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落实并及时回复，上交所将在收到公司落实意见回复后提交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注册。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0日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西证券日日添利货币市场基金C 类别额实行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提高销售渠道服务能力、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业务监督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山西证券日日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中的相关约定，结合业务发展需要，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3年7月10日起，对山西证券日日添利货币市场基金C类别额（以下简称“日日添利C”）的销售服务费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范围

山西证券日日添利货币市场基金C类别额（基金代码：001177）

二、具体优惠内容

自2023年7月10日起，投资者申购日日添利C，享受销售服务费优惠，具体费率优惠情况如下：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原销售服务费费率	优惠后销售服务费费率
山西证券日日添利货币市场基金C类别额	001177	0.25%	0.125%

三、重要提示

1、上述优惠活动结束时本公司届时将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7月10日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中标约11.05亿元山东省枣庄市薛城区物环集团城市大管家综合运营管理服务合资合作项目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中标枣庄市薛城区物环集团城市大管家综合运营管理服务合资合作项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枣庄市薛城区物环集团城市大管家综合运营管理服务合资合作项目；

2. 招标人：山东枣庄市物环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3.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晨旭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 中标金额：110,500.20万元/30年；

5. 服务期限：合作年限30年，拟每5年一周期限自然续约；

6. 实施范围：市政管养类；辖区道路、桥梁、管道、路灯、公园广场等维护管养、部分新增园林、环卫业务、城市家具等；建设类：智慧公厕等建设、合资公司运营平台开发、相关经营类项目。

二、项目公示的内容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0日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德明利，证券代码：001309，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连续3个交易日内（2023年7月5日、2023年7月6日、2023年7月7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送问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前期披露的重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和和讯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谨慎防范。

2. 公司所有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3.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 经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7日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法国Novasteam垃圾焚烧发电厂设备销售合同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合同生效条件：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2. 合同的重大风险及重大不确定性：本合同存在因项目所在地国家法律法规变化、合同履行条件情况以及发生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的合同部分或全部无法履行的风险；同时本合同价款由交易对方分期按比例支付，可能存在款项回收较慢的风险；若公司不能满足设备设计及供货进度要求，亦存在承担相应违约责任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 合同的签署与履行将对公司2023年度以及未来年度的经营业绩带来积极影响，同时也将有效地提升公司在国内外环保装备制造行业的竞争力与影响力，进一步巩固公司在环保行业的竞争优势，为公司更多地开拓国际环保装备制造市场提供更加丰富的经验。

一、合同签署概况

1.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Suez RV France BV（欧洲天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洲天楹”）近日与Suez RV France就旗下新建的Novasteam垃圾焚烧发电厂有关焚烧炉及锅炉的工程设计、采购、施工、现场安装、启动和调试等事项签订了《Novasteam垃圾焚烧发电厂焚烧炉及锅炉设备销售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或“合同”），合同总价为3462.7万欧元。

2. 本合同为公司日常经营合同，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 本合同的签署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合同对方基本情况介绍

1. 公司名称：Suez RV France
注册号码：RCS 775 690 035
法定代表人：Guillaume BOMEL（副总经理）
注册资本：28,798,222欧元
主营业务：非危险废弃物的处理和加工
2. 类似交易情况：2021年12月21日（北京时间），欧洲天楹与Valo'Mame SAS就法国巴黎Valo'Mame垃圾焚烧发电厂新建的第二条焚烧炉及锅炉等主要设备的工艺设计、采购、施工、现场安装、启动和调试等事项签订了《Valo'Mame垃圾焚烧发电厂设备销售合同》，该合同由Suez RV France实际管理，合同总价为3500万欧元。

3. 履约能力分析：Suez RV France主要从事非危险废弃物的处理和加工业务，经确认，该公司未有不良信用记录，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

三、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Suez RV France
乙方：欧洲天楹有限公司

1. 服务范围：Novasteam垃圾焚烧发电厂有关焚烧炉及锅炉的Lot 1a工程设计与、采购、施工、现场安装、启动和调试。

2. 服务进度要求：按关键节点里程碑日程表推进。

3. 合同价款：合同总价为3462.7万欧元。

4. 付款方式：根据里程碑日程表进行进度付款。

5. 合同执行：本合同包含确定订单和有条件订单，其中有条件订单的执行以甲方作为主承包商在满足项目启动条件并向乙方发出服务订单为前提。

6. 争议解决：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首先采取协商的方式解决，如协商无法解决或甲乙双方不愿协商和解时，任何一方有权上訴至法国巴黎法院解决争议。

7. 合同生效：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四、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 公司在实施“环保+新能源”国际化发展战略中，积极拓展国际EPC市场。公司与法国苏伊士建立高品质的合作关系，继2021年签订《Valo'Mame垃圾焚烧发电厂设备销售合同》之后，苏伊士再次与公司进行项目合作。公司凭借多年积累的深厚设计、建设和运营经验，为全球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提供先进的工艺技术和全套关键设备的设计与制造，树立了国际知名的品牌影响力和专业口碑。本合同的签署将有效地提升公司在国内外环保装备制造行业的竞争力与影响力，进一步巩固公司在环保行业的竞争优势，为公司更多地开拓国际环保装备制造市场提供更加丰富的经验，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2023年度以及未来年度的经营业绩带来积极影响。

五、风险提示

本合同存在因项目所在地国家法律法规变化、合同履行条件情况以及发生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的合同部分或全部无法履行的风险；同时本合同价款由交易对方分期按比例支付，可能存在款项回收较慢的风险；若公司不能满足设备设计及供货进度要求，亦存在承担相应违约责任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由合同双方签订的《Novasteam垃圾焚烧发电厂焚烧炉及锅炉设备销售合同》。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0日

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087 证券简称：英科再生 公告编号：2023-03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2023年5月10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执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根据实施结果适时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公司已近日完成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并取得了由淄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2023年5月10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以资本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34,627,593股为基数，每股派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股本0.2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6,925,518.00元，转增53,851,037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189,478,630股。该权益分派已于2023年6月16日实施完成，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34,627,593元增加至人民币189,478,630元。

二、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相关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注册资本、总股本的变更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0日

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证券代码：688517 证券简称：金冠电气 公告编号：2023-050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减持主体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冠电气”或“公司”）股东南通光智智能制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南通光智”）持有公司6,792,84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9007%，精工电子（南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工电子”）持有公司835,24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6137%，南通光智持有公司132,79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0976%。前述三家主体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7,760,88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027%。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自身发展需求，南通光智、精工电子和光冠智合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合计数量不超过7,760,886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5.6020%。南通光智、精工电子和光冠智合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合计数量不超过2,722,143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2%；该等减持将于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1%；计划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合计数量不超过444,367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4%；该等减持将于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若减持期间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将进行相应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	持股比例	减持比例	当前持股比例
南通光智	6,792,847	4.9007%	0.0000%	0.0000%
精工电子	835,247	0.6137%	0.0000%	0.0000%
光冠智合	132,792	0.0976%	0.0000%	0.0000%
合计	7,760,886	5.6027%	-	-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一致行动人	持股比例
南通光智和精工电子均受同一实际控制人南通光智的实际控制	南通光智和精工电子	5.5144%
南通光智和精工电子均受同一实际控制人南通光智的实际控制	南通光智和精工电子	5.6027%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元股)	减持期间(元股)	减持期间(元股)	减持期间(元股)
南通光智	不超过6,792,847	4.9007%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722,143股;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5,070,704股	2023/7/31-2024/1/30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722,143股;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5,070,704股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722,143股;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5,070,704股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722,143股;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5,070,704股
精工电子	不超过835,247	0.6137%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32,792股;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702,455股	2023/7/31-2024/1/30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32,792股;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702,455股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32,792股;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702,455股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32,792股;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702,455股
光冠智合	不超过132,792	0.0976%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32,792股	2023/7/31-2024/1/30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32,792股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32,792股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32,792股

注：南通光智及其一致行动人精工电子和光冠智合的减持期间为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即2023年7月31日至2024年1月30日）；大宗交易的减持期间为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即2023年7月13日至2024年1月12日）。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南通光智控股承诺： 是 否

精工电子控股承诺： 是 否

光冠智合控股承诺： 是 否

（三）是否存在减持期间内减持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是否控股股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1.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2. 公司股东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相应承诺的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0日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调低旗下部分基金费率并修订基金合同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理财需求，降低投资者的理财成本，经与相关公募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基金业协会”）协商一致，并征得中国证监会备案，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3年7月10日起，调低旗下部分基金的管理费率及托管费率并修订基金合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公司决定调低旗下部分基金的管理费率及托管费率，并修订基金合同。相关基金合同修订后，相关基金合同及费率调整情况详见附件，相关基金的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此进行必要修订。

二、本次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修订的内容和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除上述要素外，其余要素不作变更。本次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将在本公司网站（www.zo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信息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发布。投资人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附件等文件。

三、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zo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021-68609700、400-700-3700（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7月8日

序号	基金名称	管理费率	托管费率	管理费率	托管费率
1	中欧趋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F)	1.50%	0.25%	1.20%	0.20%
2	中欧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3	中欧研究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4	中欧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F)	1.50%	0.25%	1.20%	0.20%
5	中欧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F)	1.50%	0.25%	1.20%	0.20%
6	中欧前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7	中欧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8	中欧明睿新起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9	中欧精选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10	中欧盛世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F)	1.50%	0.25%	1.20%	0.20%
11	中欧顺和汇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12	中欧新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13	中欧价值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14	中欧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15	中欧新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16	中欧新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17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18	中欧明睿新起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19	中欧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20	中欧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21	中欧电子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22	中欧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F)	1.50%	0.25%	1.20%	0.20%
23	中欧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24	中欧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25	中欧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26	中欧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27	中欧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28	中欧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29	中欧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30	中欧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31	中欧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32	中欧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序号	基金名称	管理费率	托管费率	管理费率	托管费率
33	中欧远见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34	中欧匠心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35	中欧匠心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F)	1.50%	0.25%	1.20%	0.20%
36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37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38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39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40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41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42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43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44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45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46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47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48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49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50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51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52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53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54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55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56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57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58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59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60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61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62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63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64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65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66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67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68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69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70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71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72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73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74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75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76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77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
78	中欧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0.25%	1.20%	0.20%